

# 南京农业大学党委办公室 南京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文件

校办发〔2018〕12号

---

## 关于 2018 年暑期安排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

现将 2018 年暑期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 （一）学生休假时间

自 7 月 12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9 月 1 日、2 日本科生、研究生注册报到。9 月 3 日本科生上课；9 月 17 日研究生上课。

9 月 8 日本科生、研究生新生报到。

## （二）教职工休假与轮休时间

教师：自7月16日起至8月31日止，9月1日、2日全体上班。

职工：各学院、各单位严格按照工作制度，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职工在7月16日至8月31日期间轮休，9月1日、2日全体上班。

中层干部：学习、开会时间另行通知。

## 二、暑期工作要求

（一）确保暑期工作正常运转。各学院、各单位要扎实做好本科招生、学生社会实践、科研、基建维修等常规工作。要利用暑期在认真总结本学期工作的基础上，筹划安排好下学期工作。

（二）做好暑期在校师生保障和服务。各有关单位要积极为留校师生提供学习、工作和生活条件，确保生活物资和水电供应，保障饮食安全卫生，体育设施、图书馆等应尽可能向师生开放。对留校学生要集中安排住宿，组织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对困难学生给予适当补助，使留校同学过一个健康、愉快的暑假。各学院要将暑期留校的学生名单、以及负责留校工作的负责人与学生干部的联系方式分别报送学生工作处和研究生工作部。

（三）加强暑期安全管理。各学院、各单位要提高安全意识，认真做好师生暑期安全教育工作。要贯彻落实学校危化品安全整治专项工作会议精神，在放假前进行一次安全检查，按照“全覆盖、零容忍”的要求，对安全隐患全面排查，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实

验仪器设备、化学试剂、易燃易爆危险品、水电气设施等要做好管护，易发安全事故的重点要害部位和场所要采取安全保护措施。针对汛期要切实做好防汛排涝工作，确保人身和财产安全。要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严格门卫制度，组织巡逻，严防治安事件的发生。各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行政楼、学生宿舍、仓库等重要场所，均要安排人员昼夜值班。

（四）严格工作和轮休值班制度。各学院、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制度做好工作安排，当班人员要坚守岗位，处理好工作。全体师生员工要严格遵守学校暑期的时间规定，不得擅自提前离校和逾期返校。各学院、各单位不得组织外出旅游等活动。请各单位在7月6日前将暑期值班人员名单分别报送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和保卫处。

### 三、暑期工作时间

上午 9: 00-11: 00，下午 15: 00-17: 00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2018年6月26日